

# 蒲城县财政局文件

蒲财发〔2023〕67号

## 蒲城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学习的 通知

全县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，推进会计诚信体系建设，提高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水平。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23〕01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进行公告，并根据我县实际提出以下贯彻意见。

**一是大力宣传学习。**各单位要及时组织，认真开展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专题学习，深入宣传、教育引导全县

会计人员自觉践行“坚持诚信、守法奉公；坚持准则、守责敬业；坚持学习、守正创新”的职业要求。

**二是指导选人用人。**各单位要切实履行用人单位管理主体责任，加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教育，主动将职业道德遵守情况作为考核、评价、选用会计人员的重要标准。

**三是入脑入心入实。**各单位要以本次《规范》学习活动为契机，加强会计人员专业能力和素质，激励广大会计人员切实将《规范》入脑入心入实，努力营造自我约束、模范践行《规范》的良好局面。

学习结束后，请各单位于2023年7月14日前将心得体会报送会计服务中心会计股。

附件：《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》

蒲城县财政局

2023年6月26日

附件

##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

一、坚持诚信，守法奉公。牢固树立诚信理念，以诚立身、以信立业，严于律己、心存敬畏。学法知法守法，公私分明、克己奉公，树立良好职业形象，维护会计行业声誉。

二、坚持准则，守责敬业。严格执行准则制度，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完整。勤勉尽责、爱岗敬业，忠于职守、敢于斗争，自觉抵制会计造假行为，维护国家财经纪律和经济秩序。

三、坚持学习，守正创新。始终秉持专业精神，勤于学习、锐意进取，持续提升会计专业能力。不断适应新形势新要求，与时俱进、开拓创新，努力推动会计事业高质量发展。